



職安警示

被貨物堆疊機的機械臂壓斃

1. 意外日期： 2022 年 5 月
2. 意外地點： 一間食品工廠
3. 意外摘要：

當一名工人正在為一部貨物堆疊機進行生產前的檢查及清潔工作時，該機器的機械臂突然移動，並擊中及壓斃該名工人。

4. 給東主／僱主的職安警示：

為防止機械的危險／移動部件(如機械臂)危及正在操作、進行檢查、維修、修理或清潔機械的工人／僱員，東主／僱主應提供及維持一個安全的工作系統，該系統應包括，但不限於以下各項：

- 委任合資格人士進行針對性的風險評估，在充分考慮其工作環境、工作性質及當安裝有機械臂或類似的裝置時，機械臂的構造、位置及操作，找出所有相關的潛在危害；
- 根據風險評估的結果，並在合乎安全法例及相關指引的要求下，制定機械操作、檢查、維修、修理或清潔的安全施工方案及程序；
- 在機械的所有危險部件加以有效護罩及／或使用適當及實質的屏障和有效的互鎖式閘門／感應器把暴露於危險區內的移動部件(如機械臂)圍封，以免機械的任何危險／移動部件危及任何人；



- 當劃分了危險區時，須實行嚴格管制措施，並於當眼位置張貼適當的警告告示，限制未獲授權人士進入該危險區；
- 在進行機械檢查、維修、修理或清潔時，若不可避免要暫時移除該機械的危險部件／暴露的移動部件的護罩／屏障，應實施工作許可證制度並採取適當的安全措施，當中包括在獲准進入危險區前必須已關掉及鎖上機械的電源，並張貼適當的警告告示；
- 確保機械操作、檢查、維修、修理或清潔工作由具相關訓練和實際經驗的人士進行；
- 採取一切必要步驟確保所有參與機械操作、檢查、維修、修理或清潔工作的人員之間的有效通訊；
- 向所有參與的工人／僱員提供所需的安全資料、指導及訓練，並確保他們熟悉安全施工程序、安全措施及緊急應變計劃；以及
- 制定及實施有效的監察及管理制度，以確保所有安全措施得以嚴格遵從。

5. 參考資料：

- [《安全工作系統》](#)¹
- [《風險評估五部曲》](#)¹
- [《資料、指導及訓練5部曲》](#)¹
- [《機械的防護及操作手冊》](#)¹

¹ 按此檢視文件



免責聲明

本職安警示旨在發生嚴重意外後，盡早提醒有關人士採取所需的一般安全預防措施，以保障從事類似工作人員的安全。本警示內的資料只屬一般指引，不會減輕、限制或取代任何人須依法履行法定職責的法律責任。資料使用人如管理及督導人員應自行評估本警示內的資料，按本身情況決定有關資料是否可在作業中應用。如因使用或不使用本警示內的資料而招致任何損失或損害，勞工處概不負責。

註：本職安警示的內容並非詳盡無遺，日後如有更多相關資料，會在有需要時加以補充或修訂。